

索引号：	11220000013544357T/2020-02993	分类：	科技、教育;批复
发文机关：	吉林省人民政府	成文日期：	2018 年 01 月 18 日
标题：	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吉林省城市技师学院的批复		
发文字号：	吉政函〔2018〕10 号	发布日期：	2020 年 06 月 19 日

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

吉林省城市技师学院的批复

吉政函〔2018〕10 号

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：

你厅《关于报请省政府批准成立吉林省纺织工业技师学院、吉林省人力资源技师学院、吉林省城市技师学院的请示》（吉人社字〔2018〕2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吉林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成立吉林省城市技师学院。吉林省城市技师学院业务工作接受你厅指导和监督。

二、吉林省城市技师学院性质为民办技师学院，办学经费由学校自筹解决。学校以培养技师（预备技师）和高级工为主要目标，同时承担企业在职职工高技能人才培训任务，招生对象主要为技工学校、高中毕业生，学制 2-4 年。学校培养规模逐步达到 5000 人，开设数控加工（加工中心操作工）、数控编程、汽车维修、汽车电器维修、汽车营销、铁路客运服务、航空服务、烹饪（中式烹调、中西式面点）、电子商务、会计、幼儿教育等专业。

三、你厅要对吉林省城市技师学院的成立和办学进行积极指导。吉林省城市技师学院要加大投入，制定高技能人才培养规划，明确办学方向和人才培养目标，推行工学一体、校企合作培养模式。

特此批复。

吉林省人民政府

2018 年 1 月 18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